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丰能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情况如下：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78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宝丰能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3,336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733,336万股，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的股东为：银川博润天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润天成”）、宁夏盛达润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达润丰”）、宁夏易达隆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达隆盛”）、宁夏银海嘉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海嘉汇”）、新余宝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宝璐”）、宁夏银安信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安信通”）、宁夏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时间创业”）、宁夏博聚广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聚广汇”）、宁夏智德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德汇”）、宁夏瑞德恒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德恒通”）、宁夏智合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

简称“智合汇”)、樊世荣、张长利,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现锁定期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126,091.0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7.19%,将于2020年10月14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一)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1、根据《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博润天成、盛达润丰、易达隆盛、银海嘉汇、新余宝璐、银安信通、时间创业、博聚广汇、智德汇、瑞德恒通、智合汇承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若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含)之前刊登招股说明书,则自其成为公司股东之日(2017年7月26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2018年7月26日及之后刊登招股说明书,则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为避免疑问,招股说明书刊登之日指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核准后正式刊登招股书之日。

(2)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根据《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樊世荣、张长利(自然人股东)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若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含)之前刊登招股说明书,则自其成为公司股东之日(2017年7月26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在2018年7月26日及之后刊登招股说明书,则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为避免疑问,招股说明书刊登之日指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申请核准后正式刊登招股书之日。

(2)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 (二) 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博润天成、盛达润丰、易达隆盛、银海嘉汇、新余宝璐、银安信通、时间创业、博聚广汇、智德汇、瑞德恒通、智合汇、樊世荣、张长利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

(二)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26,091.0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7.19%。

(三)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申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万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万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博润天成	24,250.00	3.31%	24,250.00	-
2	盛达润丰	21,000.00	2.86%	21,000.00	-
3	易达隆盛	20,870.00	2.85%	20,870.00	-
4	银海嘉汇	20,175.00	2.75%	20,175.00	-
5	新余宝璐	15,750.00	2.15%	15,750.00	-
6	银安信通	7,500.00	1.02%	7,500.00	-
7	时间创业	5,500.00	0.75%	5,500.00	-
8	博聚广汇	2,550.00	0.35%	2,550.00	-
9	智德汇	2,253.00	0.31%	2,253.00	-
10	瑞德恒通	2,047.00	0.28%	2,047.00	-
11	智合汇	1,996.00	0.27%	1,996.00	-
12	樊世荣	1,200.00	0.16%	1,200.00	-
13	张长利	1,000.00	0.14%	1,000.00	-
合计		126,091.00	17.19%	126,091.00	-

注：时间创业已于 2020 年迁入珠海市，于 2020 年 4 月 5 日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珠海时间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完成工商登记。

#### 四、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98,920.00	-123,891.00	275,029.0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1,080.00	-2,200.00	58,880.00
	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200,000.00	-	200,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60,000.00	-126,091.00	533,909.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73,336.00	126,091.00	199,427.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3,336.00	126,091.00	199,427.00
股份总数		<b>733,336.00</b>	-	<b>733,336.00</b>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宝丰能源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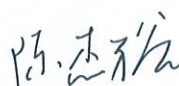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黄超



陈杰裕

